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ygeia Healthcare Holdings Co., Limited

海吉亚医疗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78)

關連交易 貸款協議

貸款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伽瑪星科技(作為貸方)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開遠解化醫院(作為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伽瑪星科技同意按貸款協議條款並在貸款協議條件的規限下，授予開遠解化醫院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貸款。

上市規則的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開遠解化醫院由本公司及向上投資分別擁有70%及30%。向上投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朱先生及朱女士分別全資擁有40%及60%。因此，開遠解化醫院為朱先生及朱女士的聯繫人，故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低於5%，故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貸款協議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伽瑪星科技(作為貸方)與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開遠解化醫院(作為借方)訂立貸款協議，據此，伽瑪星科技同意按貸款協議條款並在貸款協議條件的規限下，授予開遠解化醫院金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的貸款。

貸款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貸款協議日期：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訂約方： (1) 伽瑪星科技(作為貸方)；及
(2) 開遠解化醫院(作為借方)

貸款本金額： 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約36,678,404港元)

年期： 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起至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到期日」)止為期一(1)年

目的： 為開遠解化醫院提供營運資金，支持其腫瘤業務的發展及擴張

利率： 年利率4.35%(以一年365天為基準按實際已過天數計算)，乃經參考中國人民銀行貨幣政策司發佈的金融機構一年期人民幣貸款基準利率後按公平切磋釐定(為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發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另加50個基點)

還款： 貸款之本金連同其應計利息須於到期日全額償還

貸款擔保： 無擔保

伽瑪星科技將根據貸款協議以其內部資源為開遠解化醫院提供資金。

提供貸款的理由及裨益

由於開遠解化醫院近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由一間非營利性醫院改為營利性醫院，預計將投入大量資金及開支以支持其腫瘤業務的發展及擴張。伽瑪星科技訂立貸款協議補充開遠解化醫院的營運資金，有助於開遠解化醫院改善其財務結構，提高營運效率。貸款亦可令開遠解化醫院分配更多資源用於發展其腫瘤業務。開遠解化醫院腫瘤治療及服務水平的提高將令開遠解化醫院更好地滿足當地患者未被滿足的需求，進一步釋放未來業務發展潛力，從而提升本集團的業績及品牌影響力，有利於本集團的長遠發展。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貸款協議乃按公平基準及正常商業條款(包括但不限於貸款利率)訂立，貸款協議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朱先生及執行董事任愛先生(朱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且已就批准該交易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董事於上述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截至本公告日期，開遠解化醫院由本公司及向上投資分別擁有70%及30%。向上投資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朱先生及朱女士分別全資擁有40%及60%。因此，開遠解化醫院為朱先生及朱女士的聯繫人，故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最高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0.1%但低於5%，故貸款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但獲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訂約方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

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醫療服務及放療業務。作為以腫瘤科為核心的醫療集團，本集團致力讓醫療更溫暖，滿足中國腫瘤患者未被滿足的需求。

伽瑪星科技

伽瑪星科技為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伽瑪星科技為放療業務專利設備製造商及研發企業，並在中國持有若干許可證及證書。

開遠解化醫院

開遠解化醫院為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一家有限責任公司，目前運營一間民營營利性醫院，其前身為本集團託管的一間民營非營利性醫院。開遠解化醫院目前由本公司及向上投資分別持有70%及30%。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公告及作地區參考而言，本公告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伽瑪星科技」	指	上海伽瑪星科技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開遠解化醫院」	指	開遠解化醫院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經不時修訂或補充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	指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條款且在貸款協議所載條件的規限下，伽瑪星科技(作為貸方)授予開遠解化醫院(作為借方)總額為人民幣30,000,000元(相當於36,678,404港元)的貸款
「貸款協議」	指	伽瑪星科技與開遠解化醫院訂立的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貸款協議
「到期日」	指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朱先生」	指	朱義文先生，朱女士的父親、本集團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以及控股股東之一
「朱女士」	指	朱劍喬女士，朱先生的女兒及控股股東之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向上投資」	指	上海向上投資發展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朱先生及朱女士分別擁有40%及60%
「%」	指	百分比

除本公告另有指明外，人民幣乃按1.00港元兌人民幣0.81792元(即中國人民銀行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發佈的匯率中間價)換算為港元。該匯率僅供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款項已經、可能已經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承董事會命
海吉亞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朱義文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朱義文先生；執行董事程歡歡女士、任愛先生、張文山先生及姜蕙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彥群先生、Chen Penghui先生及葉長青先生。